

证券代码：300180

证券简称：华峰超纤

公告编号：2016-083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独立董事陈南梁、吴伟明、易颜新采用通讯方式参与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尤小平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后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提示性公告将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对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将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华峰超纤材料有限公司的债权 2.5 亿元以及现金 5000 万元，使江苏华峰超纤的注册资本由 12 亿元增加至 15 亿元。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